**附件2.考场规则**

　　一、在考试前1个小时，考生可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原件进入考点。进入考点时必须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检测，并现场核验动态“福建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体温低于37.3℃、“福建健康码”为绿码且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纸质、电子版均可），方可进入考点。拒不配合考点疫情防控检查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按缺考处理。

　　二、考试前30分钟，考生凭准考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进入考场。考生坐错座位且未在开考后30分钟内主动报告的，则其该科目考试成绩无效。

　　三、考试开始30分钟后，考生不得入场；考试期间，不得提前交卷、退场。考试结束铃声响，考生须立即停止答卷，并将试卷反面向上放在桌面上，经监考人员允许后，方可离开考场。严禁将答题卡、试卷等带出考场，否则，一律按零分处理。考试结束铃响至试卷清点期间，学校大门将暂时关闭，请考生配合工作人员相关指令并合理安排行程。

　　四、考生应自备黑色钢笔或签字笔、2B铅笔、橡皮、卷笔刀，开考后不得传递任何物品。严禁携带手机、各类手表、电子手环、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电子记事本类、计算器等带有记忆体的或有运算功能的或有通讯功能的电子设备以及涂改液、修正带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进入考场。

　　考生放在身上的任何通讯工具一经发现，无论关闭与否，即视为违纪。

　　五、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或理由将试题内容进行抄录、复制、传播，不听劝阻者按违纪处理。

　　六、考试开始时，考生必须首先在答题卡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填涂）本人姓名和准考证号，不得做任何标记，否则，按违纪处理。

　　七、考生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如遇试卷分发错误，页码序号不对、字迹模糊或答题卡有折皱、污点等问题，应举手询问。

　　八、考生应严格按规定作答，客观题须用2B铅笔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未按要求作答的按零分处理。

　　九、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严禁在考场内吸烟，严禁交头接耳、窥视他人试题答案或交换试卷。

　　十、考生必须遵守考场规则，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检查。对无理取闹、辱骂、威胁、报复考试工作人员、作弊或违反考试规定者，按有关纪律和规定处理。